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基本情况：

序号	原项目名称	新项目名称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
1	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	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	约 3,864.80 万元（未经审计）
2	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		约 5,200.23 万元（未经审计）

注：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及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累计结余 9,065.03 万元未使用（未经审计），连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手续费（以实际划转日金额确定）全部用于新募投项目“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后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及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均不再以募集资金投入，后续如有资金需求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5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用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9.81元。截至2017年5月19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63,532,7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2,445,7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131,087,000.00 元。

截止 2017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验证予以确认，验资报告号（大华验字[2017]000326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税后）后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万元)
1	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	全资子公司苏州意诺工业皮带有限公司	6,996.40	4,562.58
2	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	全资子公司苏州意诺工业皮带有限公司	11,044.90	7,202.73
3	轻型输送带技术研发中心	本公司	2,060.00	1,343.39
	合计		20,101.30	13,108.7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保证各募集资金项目得以顺利实施，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2017 年 7 月 10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 15,636,209.00 元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5,636,209.00 元。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 [2017]003005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截至 2019 年 6 月 3 日止，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
----	------	------	----------	------------

			额（万元）	额（万元）
1	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	全资子公司苏州意诺工业皮带有限公司	4,562.58	697.78
2	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	全资子公司苏州意诺工业皮带有限公司	7,202.73	2,002.50
3	轻型输送带技术研发中心	本公司	1,343.39	956.20
合计			13,108.70	3,656.48

（三）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了市场需求、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在确保上述项目顺利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随着物流分拣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满足新增生产场地、经营规模等需求，拟将“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和“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的全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累计结余尚未使用 9,065.03 万元募集资金（未经审计），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69.15%，连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手续费净额（以实际划转日金额确定）全部用于新募投资项目“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的项目计划

（1）原计划投资情况

公司原定年产 53,000 平方米的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取得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吴发改办备发【2014】196 号）批文备案，计划建设期为两年，拟利用现有厂区的厂房进行建设，欲购置各类生产及辅助设备 32 台（套）。项目建成后，将达到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的生产能力。

原项目计划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通过募集资金
----	------	--------	---------

		(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1	工程建设投资	78.40	58.82
2	设备购置费	5,490.00	4,119.08
3	安装工程费	109.80	82.38
4	工程建设其他费	225.80	169.42
5	预备费	177.10	132.88
6	项目建设总投资	6,081.10	4,562.58

税后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34.02%，所得税后项目投资回收期 4.43 年。

(2) 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在《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对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的项目进行了披露。项目预计使用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但由于设备核心技术采取自行设计、自行研发，故项目推行进度较慢，同时导致资金使用进展相对较慢。经 2018 年 8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延期的议案》，将实施期限延长到 2020 年 3 月 31 日。并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本项目预计投入 4,562.58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 日止已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697.78 万元，完成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15.29%。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车间厂房建设、设备采购等项目。由于实施项目的生产场地、动力供应已无法满足装备升级的需求，故本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较慢。同时，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所在地政府，给予公司拓展生产场地的大力支持，促进公司更高效、更合理的实施项目布局与产能分配。因此，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安徽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取得的土地为生产经营场地，进行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的建设。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分别实现效益 129.05 万元和 249.34 万元。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后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不再以募集资金投入，后续如有资金需求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2、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

(1) 计划投资情况

公司计划的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的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取得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文备案（吴发改汾备发【2014】197

号)，项目计划建设期为两年。项目建成后，将实现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 5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

项目计划投资建设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万元)	拟通过募集资金 投资金额 (万元)
1	工程建设投资	400.00	290.89
2	设备购置费	8,549.00	6,217.05
3	安装工程费	171.00	124.36
4	工程建设其他费	495.90	360.63
5	预备费	288.50	209.8
6	项目建设总投资	9,904.40	7,202.73

项目计划税后内部收益率为内部收益率 30.75%，所得税后项目投资回收期 4.61 年。

(2) 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在《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对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的项目进行了披露。项目预计使用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但由于设备核心技术采取自行设计、自行研发，故项目推行进度较慢，同时导致资金使用进展相对较慢。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延期的议案》，将实施期限延长到 2020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本项目预计投入 7,202.73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 日已实际投入募集资 2,002.50 万元，完成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 27.80%。已投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车间厂房建设、设备采购等项目。由于项目的生产场地、动力供应已无法满足装备升级的需求，故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展相对较慢。同时，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艾艾工业精密输送系统有限公司所在当地政府，给予公司拓展生产场地的大力支持，促进公司更高效、更合理的实施项目布局与产能分配。因此，公司拟在全资子公司安徽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取得的土地为生产经营场地，进行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的建设。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分别实现效益 291.13 万元和 305.48 万元。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后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均不再以募集资金投入，后续如有资金需求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1、近年来，随着中国物流行业的蓬勃发展，物流市场预计在未来几年发展潜力巨大，但所有物流行业均面临着下游供应链企业压价、拖款严重等问题，当遇见规模较小的供应商或资金周转率低的企业，物流企业就容易陷入周转困境。为规避此类风险，拓展市场、减少坏账呆账，公司积极拓展渠道，缩短中间环节，努力建立与物流业终端企业的直接供销关系。

2、2018 年，公司为实现直接供货四通八达的目标而努力，但进度缓慢，效果不明显。究其原因：苏州意诺于 2010 年投产以来，位于汾湖开发区共计 80 亩的土地，已不能满足企业扩展的需要；工厂成立之初装配的生产线，经过八年周转磨损，已无法与公司研发生产的新工艺技术相匹配。同时，天然气、电力供应不足的问题也尤为突出，生产扩大后，电量和气量的消耗也相应增加，现有气电管道线路不能适应扩大的生产规模。

3、为解决以上问题，公司全力组织相关人员论证，制定合理的改良方案。但作为有限的土地，厂房后续发展空间受限的问题从根本上难以解决。苏州意诺现所在的汾湖高新园区邻近上海，未来在此取得土地进行扩建的成本及难度非常高。并且，厂区要想扩建、新增生产线，就必须对相应管道线路进行改造重建。预计估算，仅加设燃气管道一项的费用约 400 万人民币，配套的电路改造成本约 200-300 万人民币。除此以外，随着城市扩张，也给邻近居民生活区的厂区带来了不利影响，在保证居民用电用气优先的政策前提下，厂区过去几年，常态性的夏天限电、冬天限气严重影响工厂的生产安排，这也是生产拓线部分进展缓慢的原因之一，造成了公司过去一年募投资金使用率低。在 2018 年 8 月份的半年报披露事项中，将募投项目期限延期到 2020 年 3 月 31 日。

4、距离上海 328 公里的安徽南陵县，立足现有产业基础，将快递物流智能装备制造产业作为发展主攻方向，作为全国首个快递科技创新试验基地，高标准谋划，高起点建设，编制完成了《中国快递物流智能装备制造示范基地规划》，并与中科院微电所和顺丰、中通、申通、韵达等国内龙头快递企业形成紧密型战略合作，建成全省县级首条智能分拣示范线。公司为提高主要客户的服务及产品研发的紧密度和衔接度，加强与这些企业合作，以扩大了公司产品在目前市场竞争环境下的生存空间和占有率，市场前景广阔。南陵的投资建厂符合公司战略性发展要求，具有长远意义。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具体内容

（一）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

本次变更的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实施主体安徽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本次投资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工业园区龙图路西侧

（3）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4）实缴资本：300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涂木林

（6）经营范围：生产工业用输送皮带、包装机械，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与自产产品同类产品及生产输送皮带用机械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服务，提供上述商品的技术咨询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项目建设背景

智能物流是将物流过程智能化，通过各种信息技术、自动化系统和智能装备的应用，让物流的每一个环节都能实现自动化运转和高效作业。我国物流装备长期处于从形成期到成长期之间的过渡阶段。在此阶段之中，我国企业整体与国外差距较大，在技术、经验和市场占有率上都无法比拟，来自欧洲、美国和日本的胜斐迩、大福、德马泰克等企业，多年发展了一批成熟的供应厂商，使其发展出较丰富的产品线和累积的项目经验，在高端领域具有领先的优势。不过，我国快递业务发展迅猛，尤其是 2011 年之后，网上购物的爆发式增长，促进快递包裹平均每年保持 54% 以上的高速增长。2015 年全年规模以上快递业务量 207 亿件，首次突破 200 亿大关。智能装备及分拣也由于拥有较为宽裕的政策加持，培植了越来越多的智能物流装备的本土企业，内部竞争越来越激烈，对于国外企业的追赶也越来越快。在追赶国外企业过程中，模仿之余，势必培养及发展属于本土的配件供应商才能发展符合中国需求的智能装备及分拣系统，所以在专业园区中与装备业者就近讨论测试研发，才能拜

托原有模仿模式的传统产品,所以项目建设目的不仅在于就近供应传统原有的物流行业用输送带,也期望在新产品研发时打通上下游、加速垂直发展,形成具体目标。

2)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作为全国首个快递科技创新试验基地,近年来,南陵县立足现有产业基础,将快递物流智能装备制造产业作为发展主攻方向,高标准谋划,高起点建设,编制完成了《中国快递物流智能装备制造示范基地规划》。当前南陵整体产业发展呈现出加速集聚之势,正朝着国家邮政局提出的“打通上下游、形成产业链,画大同心圆、构建生态圈”发展目标大步伐前进。相信不断刷新“南陵效率”,铸就“妈妈式服务”品牌的南陵,将会营造出更加浓厚的“亲商安商兴商”投资环境,吸引更多的企业在此掘金,共同发展。

根据市场需要,艾艾精工拟在安徽南陵投资建设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计划投资建立一个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工业用轻型输送带生产基地,同时打造国际先进水平的集研发、加工、制造、服务为一体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配套基地,围绕节能环保型轻型输送带核心技术建立高端智能装备产业中心、为多个行业服务的高端智能物流输送装备配套中心。

项目建成后,将对艾艾精工现有的生产能力形成补充和进一步提升,既可以充分利用南陵的区位优势,建立辐射全国的物联网落,与上海共同打造辐射全球的物联网体系,进一步提升艾艾精工的国际品牌影响力,促进艾艾精工在全球工业输送领域的引领地位。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经济发展规划,符合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符合经济、社会、环保生态效益三统一的方针,具有较好的基础条件,项目建成投产后,对于拉动市场需求、推进企业壮大,具有极大的带动作用,将进一步体现规模效益,对当地经济的发展也将起到较好的龙头带动作用。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2)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为工业输送带。

(3)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2,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00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中,建筑工程费(土建)4,0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8,000 万元。

(4) 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为新建项目,预计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

(5) 项目经济效益

项目计划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4.73%,税后投资回收期 6.92 年。

(6) 募集资金投入计划

公司拟将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及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9,065.03 万元(本数据未经审计)以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手续费净额(以实际划转日金额确定)用于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等固定资产投资。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 市场前景

工业输送带项目是公司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和未来业务量做出的战略选择。工业输送带项目完成后一方面可提升物流行业输送用带及相关设备的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能力;另一方面,实现企业战略目标、打造高品质轻型输送带制造商的需要,是解决艾艾精工未来产能受限问题、满足市场需求增长的需要,是提升产品质量、强化高端产品生产的需要和体现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企业品牌形象的需要,有利于增加就业,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因此,项目建设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二) 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工业输送带项目。公司在确定该等投资项目之前已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科学的研究和论证,且上述项目是出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考虑,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出现项目延期、产品产能过剩及/或价格下跌、产品销售情况不及预期、项目投产后收益不及预期等问题,从而影响到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和实际的经济效益,使项目最终实现的效益与预计值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

五、新募投项目备案审批情况

工业输送带项目已在南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197 号文件完成备案(备案证号:2019-340223-34-03-009589)。2019 年 5 月 30 日芜湖市南陵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工业输送带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受理、批前公示。该项目建设用地将于近期在南陵县规划局办理土地摘牌手续。

六、本次变更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决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签署四方协议以及注销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000 平方米项目及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募集资

金银行账户等相关的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宜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决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建材机械行业国内龙头地位，扩大国内外市场占有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监事会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宜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综合考虑了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和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进行必要调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求。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保荐机构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宜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出具了同意意见，且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履行程序完备、合规。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使募集资金的使用更能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